

湖滨区测量标志普查保护工作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GZ[2023]571-ZC312

2023-11-23



采购人：三门峡市湖滨区自然资源局

招标代理：河南正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响应人须知	6
第三章评审标准	26
第四章合同条款	33
第五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34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招标条件

湖滨区测量标志普查保护工作已由相关部门批准，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采购人为三门峡市湖滨区自然资源局，采购代理机构为河南正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响应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湖滨区测量标志普查保护工作

2、项目编号：SGZ[2023]571-ZC312 2023-11-23

3、采购人：三门峡市湖滨区自然资源局

4、服务内容：湖滨区范围内的归属国家级和省级、市级管理的永久性测量标志。本次测量标志普查包括外业普查，业内整理，成果建库等工作并根据普查要求提交成果。

5、磋商范围：磋商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6、服务周期：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7、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规范、标准等规定

8、服务地点：三门峡市湖滨区。

9、采购预算：34.281285 万元。

10、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11、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1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三、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四、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响应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4、响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人需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

5、响应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人需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

6、企业出具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

7、企业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

五、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1、获取磋商文件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响应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号）文件的要求，招标（磋商）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25/4a2f9fa3-b923-4ddd-bd6f-138a0b63f7d1.html>

2、磋商文件下载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 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6 日 9 时 00 分。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响应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3、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投标文件自行上传业绩为准，主题库录入信息不作为打分依据：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响应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编制部分：在磋商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评审中资格审查、评审打分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同时，响应人要完善主体库。

（5）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 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结果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4、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

【2019】4号）第6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六、响应性文件递交与开标时间及地点：

-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12月6日9时10分（北京时间）；
- 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 3、磋商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二室。

七、其他事项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等工作。因响应人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磋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各响应人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响应人递交的磋商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4、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同时发布。

九、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三门峡市湖滨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河堤北路

联系方式：0398-2957328

采购人：三门峡市湖滨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5517886066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上阳路南段

代理机构：河南正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女士

联系电话：18639851550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五原西路文化体育中心体育场 A-205

第二章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三门峡市湖滨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5517886066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上阳路南段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正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女士 联系电话：18639851550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五原西路文化体育中心体育场 A-205
3	项目名称	湖滨区测量标志普查保护工作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5	服务内容	湖滨区范围内的归属国家级和省级、市级管理的永久性测量标志。本次测量标志普查包括外业普查，业内整理，成果建库等工作并根据普查要求提交成果。
6	服务周期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7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规范、标准等规定
8	服务地点	三门峡市湖滨区
9	付款方式	中标后双方按合同中约定
10	响应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响应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响应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4、响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人需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 5、响应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人需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字） 6、企业出具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 7、企业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3	现场踏勘	由响应人或响应意向人根据需要自行组织现场踏勘
14	响应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

15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
16	分包	不允许（转包、分包均不允许）
17	偏离	不允许
18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磋商文件修改、磋商答疑纪要及澄清
1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6 日 9 时 10 分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二室
20	响应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1	响应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2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其他的资料
23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4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25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
26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共 3 人组成，采购人代表 1 名、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 2 人。 专家确定方式：由采购人依法从相关专家库抽取。

27	磋商标准及方法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响应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中标候选响应人的磋商方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8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3 名
29	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0	磋商控制价	磋商控制价为 34.281285 万元 投标报价不能超过磋商控制价，否则其磋商无效。
31	报价	本次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分两次进行报价。
32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3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34	样品	不提供
35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36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成交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同时向未中标（成交）企业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告知未中标（成交）原因
37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性文件是响应人（以下简称“响应人”）通过中心响应性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性文件。响应人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b 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电子化响应性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响应性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性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 （三）电子化响应性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性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性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性文件。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性文件包含用于响应性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响应性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响应人随身携带。 注：（1）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 2、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性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
--	--	--

	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性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响应性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响应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 如出现响应人的电子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响应性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性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
--	---

	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响应人响应性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性文件进行唱标。 响应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响应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响应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响应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响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响应性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响应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响应人进行详细质询。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响应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响应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响应人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投标文件自行上传业绩为准，主题库录入信息不作为打分依据：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响应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
--	--

		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编制部分：在磋商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评审中资格审查、评审打分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同时，响应人要完善主体库。 （5）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结果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具体操作详见《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响应人市场主体库操作手册》。链接地址：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25/4a2f9fa3-b923-4ddd-bd6f-138a0b63f7d1.html （4）响应人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38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响应人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9	其他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因响应人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磋商所发生一切费用由各响应人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响应人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磋商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响应人需要开标前用 CA 在电子平台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文件。 3、响应人成交后必须向采购人提供与所投相同的同质量、同品质的服务，如出现不一致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4、响应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对采购人进行服务，不得拖延。 5、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6、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7、业主评委无评标劳务费用。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财库〔2015〕124号文

1.1.2 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内容、服务周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周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响应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4、响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人需提供具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

5、响应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人需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字）

6、企业出具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

7、企业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责令停业的；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原因引起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1.9.1采购人不统一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响应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磋商预备会：不召开

1.11 分包：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不允许偏离

2.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响应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
- (5) 服务内容及要求
- (6) 响应文件格式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的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并且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项目实施方案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投标承诺函
- 八、响应人应附的其它资料
-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需）

3.2报价

3.2.1 响应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等。

3.2.2 响应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

3.2.3 响应人的响应报价应结合现行标准和招标控制价自主进行报价。

3.2.4 响应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在合同期内，按合同规定的范围，实施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所需的现场办公、生活设施、劳务费、技术服务费等编制工作以及后续技术服务、交通、通讯、保险、税费和利润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所提供的专用仪器、设备和设施等与编制业务有关的全部费用。

3.2.5 磋商过程响应人需两轮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公布的项目预算，否则其投标无效。（初次报价、最终报价。本项目进行两次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为初次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上次报价，高于上次报价视为无效响应）。

3.2.6 响应人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3.2.7 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磋商将可能被拒绝。响应人服务承诺书应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3.2.8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响应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3磋商有效期

3.3.1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磋商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3.5资格审查资料

响应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响应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 4、响应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人需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
- 5、响应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人需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字）
- 6、企业出具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
- 7、企业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

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响应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磋商响应文件可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项目服务周期、磋商有效期、服务质量要求、磋商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list.html?SoftTypeCode=03>），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磋商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

4. 投标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4.1.1 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4.1.2 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响应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

5. 磋商

5.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等。

5.2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响应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5.3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响应人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磋商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4 磋商小组

5.4.1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和经济方面专家各 1 人（技术和经济方面专家从专家库抽取）

5.4.2 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递交给采购人。

5.4.3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5.4.3 磋商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磋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初步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5.4.4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响应人或响应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响应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5.5 磋商原则和方法

5.5.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5.5.2 磋商在磋商小组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将遵照磋商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响应人。

5.5.3 评审方法

- (1) 初步评审（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确定合格的响应人。
- (2) 各响应人依据各自情况进行最后报价。
- (3)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6 对响应人的评价

5.6.1 磋商小组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且通过初步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5.6.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完成后，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可以为两家。

5.6.3 经磋商确定最终项目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6.4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磋商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6.5 如果第一名响应人放弃成交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7 确定成交人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 1-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优劣顺序推荐。

6. 合同授予

6.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6.2 成交候选人公示

成交候选人公示同时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6.3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响应人。

6.4 履约、支付担保

6.4.1 履约担保金额：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与前附表一致。

6.4.2 采购人支付担保的提交与释放程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与前附表一致。

6.4.3 成交人不能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6.5 签订合同

6.5.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赔偿。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磋商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法定人数的；
- （2）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竞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磋商后响应人仍少于法定人数或者所有响应文件被否决的，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磋商。

第三章评审标准

初步审查详见下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符合评审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签字、盖章
		磋商报价	1、不得超出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者，按无效标处理 2、最终报价不得超过第一次磋商报价； 3、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企业资质	响应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响应人需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响应人需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字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企业出具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格式自拟)
		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	企业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非联合体磋商	响应人需提供非联合体磋商承诺书。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准。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范围	磋商文件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服务周期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规范、标准等规定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序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分：10 分；技术分：55 分；综合分：35 分；	
	综合得分 按公式计算	综合得分=报价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 响应人综合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2	磋商报价分 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10 注：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注：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中小企业应在响应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3	技术部分 55 分	对项目的需求理解分析 (15 分)	根据供应商结合项目背景对本项目阐述现状情况，对重难点进行分析等进行综合评审： 熟悉程度高，理解清晰、分析透彻得 15 分； 熟悉程度较高，理解较清晰、分析较透彻得 10 分； 熟悉程度低、理解、分析不清晰得 5 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服务方案 (15 分)	评审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对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定，统一确定各供应商的进档划分，各评委在相应的档次内独立打分。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方案完善、合理得 15 分；

			满足采购需求、方案较完善、合理得 10 分；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方案基本完善、基本合理得 6 分； 不满足采购需求、方案不完善、不合理得 2 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质量保障及保密管理 (10 分)	1. 针对本项目制定有详细的质量保障措施，措施分析具体可行，所有措施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2 分； 2. 针对本项目制定有保密管理制度和措施。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2 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人员安排及进度保障 (10 分)	1. 有合理的人员安排计划，人员职责分工明确，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1-3 分； 2. 有明确的进度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1-3 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项目后期保障 (5 分)	项目后期数据保障期为一年，对项目后期提供数据支持及修正服务，承诺在 3 个工作日内给予解决，1 个工作日解决的得 5 分，2 个工作日解决的得 3 分，3 个工作日解决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备注：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4	综合部分 35 分	企业业绩 (6 分)	提供近三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前) 以来类似业绩的 (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每一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
		信用评价 (4 分)	1、具有 3A 信用等级证书 (有效期内) 的得 1 分； 2、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每一项体系得 1 分，最高

			得 3 分。
		项目负责人（4 分）	1、拟设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 2 分； 拟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证书得 2 分；
		项目管理机构（12 分）	1、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具有注册测绘师证书，每提供一人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2、除项目负责人外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具有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每提供一人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企业荣誉（6 分）	提供近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开标前）省级测绘优质工程奖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服务承诺（3 分）	针对后期服务、本地化服务、其他优惠服务等方面提出的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优得 2-3 分，良得 1-2 分，一般得 0-1 分。）最多得 3 分

三、综合评分法

1、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与本工程特点，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特制定本评标办法。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响应人。

详细审查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

2、磋商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候选成交响应人。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成员投票予以表决，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5、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出具书面评审报告。

四、磋商程序

1、初步评审

1.1 磋商小组应该以响应人上传响应文件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扫描件为准，进行核验。

1.2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附表 1 初步评审表规定的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1.3 响应人有以下情之一的，其磋商作无效标处理：

- （1）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4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磋商作废标处理。

（1）磋商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详细评审

2.1 磋商小组按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2.2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人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人的报价，并有可能低于其企业成本的，则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该响应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属于恶性竞标的，可以按废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将不对无效响应文件或废标的响应人进行评审或打分。

3、磋商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4、计分办法

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得出每个评委对响应单位的评标分数。响应单位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5、磋商结果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磋商报告。

6、定标办法

（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响应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响应人，出具磋商评审报告。

按响应人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磋商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响应人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确定另一名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2）采购人按磋商小组写出磋商报告确定排序第一的响应单位为成交人。

（3）成交响应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财库【2014】214 号”文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响应人作为成交响应人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响应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第四章合同条款

（供应商中标之后按《三门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三财购[2021]9 号）文要求，集中采购目录以外政府采购项目，原则上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五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湖滨区范围内的归属国家级和省级、市级管理的永久性测量标志。本次测量标志普查包括外业普查,业内整理,成果建库等工作并根据普查要求提交成果。

项目名称: 湖滨区测量标志普查保护工作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服务内容: 湖滨区范围内的归属国家级和省级、市级管理的永久性测量标志。本次测量标志普查包括外业普查,业内整理,成果建库等工作并根据普查要求提交成果。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法律、规范、标准等规定

服务地点: 三门峡市湖滨区

服务周期: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响应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月日

目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项目实施方案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投标承诺函
- 八、响应人应附的其它资料
-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需）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磋商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1、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的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文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财库〔2015〕124号文和有关文件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并研究上述项目磋商文件的响应人须知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公司愿以（大写）（小写）_____元的报价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并按上述文件中的条款承包该项目。

2、我公司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

3、我公司同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期限内，本响应文件始终对我公司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可以按此文件成交。

4、一旦我公司成交，我公司保证在成交后的规定期限内签订项目合同，并保证在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_日历天完成项目服务并提交成果，确保质量标准达到_____。拟派总负责人为：_____。

5、成交后，我公司将提交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并对此承担责任。

6、我们承诺最低报价是成交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选择。

7、除非与贵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成交通知书、本响应文件将与双方签订的合同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响应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月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响应人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磋商报价	大写：小写：
质量要求	
服务周期	
磋商范围	
磋商有效期	
备注	

注：该表中所有空白项均为必填项。

响应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__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响应人：（单位签章）

日期：年月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响应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签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年月日

注：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并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

四、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磋商文件（技术部分）要求，自行编制。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响应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1、响应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响应人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 4、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人需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
-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人需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落款时间为磋商公告发出时间之日起字）
- 6、企业出具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格式自拟）
- 7、企业出具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9、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

（三）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供应商败诉的，且与履行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六、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考试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响应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月日

承诺书

（响应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响应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月日

七、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见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响应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响应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月日

八、响应人应附的其它资料

九、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服务。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企业：（盖单位公章）

日期：年月日

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第二条规定：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满足小型、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或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认定标准的，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盖单位公章）

日期：年月日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

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需）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响应性文件中提供复印件。